

# 华容县不动产登记办事须知

##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

**申请主体：**不动产登记簿或土地权属来源材料上记载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人

### 一、收件材料（依据《不动产登记规程》）

1. 不动产登记申请书；[原生件]
  2. 申请人身份证明；[共享件或提交件]
  3. 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土地权属来源材料；[原生件或提交件]
  4. 建设工程符合规划的材料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，规划、用地验收合格资料）；[共享件或提交件]
  5.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；[共享件或提交件]
  6. 房地产调查、权籍调查成果资料；[原生件]
  7. 相关税费缴纳凭证；[共享件或提交件]
- 注：建筑区划内属于全体业主的一并登记。

### 二、办理流程（见附图）

**三、收费依据及标准：**湘发改价费[2019]597号、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。住宅类不动产登记费80元/件；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费550元/件；（小微企业、工业类项目等符合免收政策的免收不动产登记费）。

### 四、办理期限：承诺5个工作日。

# 首次登记（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）流程图

